



### 南京市司法局

## 构建法律服务新机制 护航企业发展新模式

今年以来,南京市司法局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改革部署要求,将“深化涉企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整合机制改革”作为2022年市司法局“一部门一课题”改革项目专项突破,聚焦企业需求、集中优势资源、率先拿出行动,以切实举措构建涉企法律服务新机制、新平台、新模式,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

#### 强化系统思维 变“单打独斗”为“联合会战”

针对涉企法律服务资源部门交叉,坚持强化系统思维,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聚力打破部门壁垒、打破信息阻隔、打破层级界限,切实加强上下联动、强化左右协同,形成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的涉企公共法律服务良好局面。

以机制调整增强协同力。联合市工商联对全市工业、建筑、批发、零售业等16大类的小微企业提供专项法律服务;会同市发改委属地对接全市19家国家级、省级园区(管委会),定制司法服务清单;联合市妇联,在村居指导设立标准化家事调解社区工作室;会同市知识产权局,督促指导南京市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为全市企业提供知识产权纠纷调解服务。

以机制调整增强协同力。联合市工商联对全市工业、建筑、批发、零售业等16大类的小微企业提供专项法律服务;会同市发改委属地对接全市19家国家级、省级园区(管委会),定制司法服务清单;联合市妇联,在村居指导设立标准化家事调解社区工作室;会同市知识产权局,督促指导南京市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为全市企业提供知识产权纠纷调解服务。

部门进行“三跨三合”,即人员跨部门融合、服务项目跨业务整合、改革项目跨领域聚合,抽调出14名干部成立深化涉企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专班,整合出律师服务、公证服务、司法鉴定、矛盾纠纷化解等涉企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组建出企业“全生命周期”公共法律服务产品研发团队,形成全方位全链条服务格局。

以上下贯通增强落实力。在市、区两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设立企业法律服务绿色通道,指导江北新区利用好政策、自贸区优势,发挥蓝海国际商事调解中心功能,推动国内优秀法律服务机构落户自贸区或设立分支机构,全市范围内加大法律服务产品研发,推进商会对接律所,精准服务企业。

#### 注重问需于企 变“被动上门”为“主动服务”

今年以来,始终坚持问需于企、问计于企,问策于企,大力营造关心和支持企业发展的法治服务“小环境”“小气候”。

主动上门了解企业需求。建立处级以上干部挂钩联系具体板块、重点企业机制,定期联系、定期走访、定期座谈,搜集企业服务诉求,定期研判,并建立针对性机制。

主动制定服务企业举措。疫情期

## 护航企业发展新模式

间,针对企业面临的用工风险、合同履行、工资给付等法律共性难题,主动制定南京市“助企纾困法治护航”法律服务十项举措,从企业法律风险、企业法律培训、企业知识产权等方面,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

主动协调化解企业困难。开展涉企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百日攻坚”,推动律师事务所在行业商会设立一批律师调解工作室,指导成立金融、二手车等行业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创新发放总时间为9000小时、总金额为450万元的南京市“助企纾困”公益法律服务护航券,截至11月,已帮助36家企业,精准解决102个法律难题。积极开展“公共法律服务进园区”行动,截至11月,已经为全市16个省级以上园区提供法律意见1053次,园区企业合规审查433次,法律咨询、法律文书3745次,矛盾纠纷调解3975个,服务小微企业596次,涉及金额1800万元,服务数字经济267次,涉及金额2041万元。

#### 立足时代发展 变“线下发力”为“双线融合”

全力打造涉企公共法律服务“一网通”“一门通”,确保实现“线上线下”全面发力,显著提升企业公共法律服务的体验度、便捷度、满意度。

全周期。开展中小企业全生命周

期法律服务产品研发,为企业提供设立、经营、合并、重组以及退出市场等全生命周期法律服务产品。在全国首创“企业商业秘密在线公证保护平台”,为企业商业秘密保护实现事前防泄密、事中全留痕、事后助维权。

全时段。依托服务窗口、“苏解纷”非诉讼服务平台、12348热线等,综合构建“5+2”“白+黑”全天候、多维度公共服务法律体系。其中,“苏解纷”非诉讼服务平台为企业等提供风险评估、诉讼案例、服务地图、智能咨询、文书模板等5大功能,调处化解工资给付、合同履行、房屋租赁等常见纠纷,目前全市实名认证用户超过25万人,入驻人民调解、律师调解、行政调解、公证、仲裁等各类非诉讼服务机构950余家,2020年以来,年均为企业提供法律咨询800余次,办理涉企服务2000余件,累计办理各类非诉讼服务申请5500余件。

全覆盖。成立“南京市小微企业法律服务之家”提供全生命周期式服务。为小微企业提供专项服务;编辑纾困帮扶指南,为民营企业申报享受优惠政策提供流程指引;加强南京市八大重点产业法律服务联盟建设,打造产业链供需平台,初步形成南京市特色产业法律服务业态。

### 丹徒区司法局

## “三精”助力企业提质增效

为进一步护航企业良性发展,镇江市丹徒区司法局以“百所千人助万企”活动为有力抓手,深入推进法治护航四大行动,在服务高质量发展大局上精准把脉、精心服务、精细施策,为构建更加优化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有力法治支撑。

精准把脉,“听”法律需求。整合律师、公证、企业顾问、法律工作者等法律服务资源,组建“产业链+法律服务联盟”服务团队,深化“公共法律服务进园区”“法治体检进企业”活动,通过走访调研、法律咨询、召开座谈会等形式,主动上门问需,倾听企业和职工心声,紧扣企业个性化法律需求,通过“一企一策”定制“法律营养套餐”,为企业经济发展“硬核护航”。

精心服务,“谏”法治良言。聚焦企业多元法律服务需求,开展“八五”普法进企业巡回宣讲行动,重点围绕合同履行、劳动关系、知识产权保护、合规管理、风险防范等方面开展针对性宣讲,今年3月以来,已组织涉企法治业务专题宣讲28场。

精细施策,“护”企业发展。将企业矛盾纠纷集中攻坚行动与“法治润江苏·2022春风行动”、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解、促和谐”专项活动有机结合。今年以来,累计开展企业走访200余场,梳理排查各类矛盾纠纷,对症下药开具“处方”,助力优化基层社会治理格局,促进提振市场活力。

许洁茹



日前,宜兴市司法局组织“法律明白人”走进校园,为学生们讲解与青少年相关的法律知识,引领青少年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 江宁区专项督查为基层综合执法体制改革把脉问诊

近日,为进一步贯彻省司法厅、省委编办、省政务办《关于对基层综合执法赋权事项实施专项评估工作的通知》(苏司通〔2020〕13号)要求,围绕进一步加强街道综合执法的宣贯、协调、监督和指导等工作要点,南京市江宁区将基层综合执法工作纳入区委专项督查。

本次督查集中10天时间,由区委依法治区办牵头,会同司法局、编办、城管局、发改委(大数据局)等单位对全区10个街道综合执法推进落实及赋权事项行使情况进行了全面督查。此次专项督查采取文本调查与现场督查相结合,通过现场检查、听取汇报、座谈交流等方式,了解街道综合

法体制改革及赋权行使事项落实情况,针对综合执法体制改革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督察组提出了相应的意见和建议。

坚持问题导向。在督查过程中,督查组对各综合执法局进行实地查看,现场指出综合执法机关存在的问题,对能即时整改的,现场要求整改。并通过听取汇报、座谈交流,对各街道综合执法体制改革中存在的诸如执法力量薄弱、执法能力欠缺、衔接机制有待完善的问题进行汇总研究,再针对性地组织安排举措,力求逐个突破和解决问题。

强化督促整改。督查组将此次专项督查工作情况及时通报街道,对各

街道综合执法存在的问题持续跟进,紧扣综合执法体制改革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督促各街道综合执法机关及时拿出整改报告,完成街道综合执法规定动作。在年底之前,督查工作组将组织“回头看”,对各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落实情况开展督查工作。

强化考核运用。本次督查结果将纳入党建考核及全区高质量发展考核,对推进成效好的,进行表扬加分,对督查结果不佳的,进行扣分通报处理,力求发挥考核激励良好导向,促进基层综合执法人员执法能力提高,有力推动全区综合执法成效提升,全面保障法治政府建设。

田智平 杨庚尧

## 打造团结型单位 激发潜在效能

一支竹篙难渡海,众人划桨开大船。在社会分工越来越普遍、越来越精细的当今时代,团结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对单位来说,团结是把大家的力量凝聚到一起,聚沙成塔、握指成拳,在争先创优、高质量发展中脱颖而出。对个人来说,就是积极沟通协调,做到相互理解、相互支持、共同提高,达到双赢、多赢、共赢的效果。

然而不可否认的是,实践中,有的单位因为奖励不明,干与不干一个样,甚至干的不如看的,导致少数人直接躺平;有的因为工作中屡屡吃亏,心生怨气,时间长了,形成了掣肘。破解上述难题,可以从三方面入手。

凝成共同的价值追求。道不同,不相为谋。人在一起是聚会,心在一起才叫团队。如何让人员的思想、智慧、精力统一到中心工作上来,这是每个单位必须面对的迫切问题。凝聚共同的职业信仰。让大家明白自己从事的工作是神圣的、光荣的,从而对职业有强烈的使命感,对组织有强烈的认同感,心甘情愿地奉献。确立强烈的工作理念。由于人员的文化层次、工

作经历、生活阅历的千差万别,工作理念和方式方法也就不尽一致,但作为一个集体,需要提炼、总结出几条大家共同认可的理念,形成本单位的文化底蕴、行动指南,潜移默化地影响着单位人员的言行举止。譬如“换位思考、与人为善”的助人理念,“认真、顶真、当真”“精心、精细、精品”的极致理念,“说实话、办实事、求实效”的务实理念,“有业绩为荣,无业绩为耻”的评价理念等等。打造高效的职业团队。单兵作战难免势单力孤,打造高效的职业团队才更具竞争力。要根据团队的总体目标,结合个人的不同特点,通过强强联合、优势互补,打造一个职业团队,迸发出“1+1>2”的效应。

完善协作的工作机制。团队意识既要靠个人的内心自觉,更要靠单位的机制引领。健全内部管理机制。细化职责分工,让每个人肩上有担子,使大家都强烈地感受到自己是组织中不可或缺的一员。在任务明确、标准清晰的前提下,考核严格,奖罚分明,“奖,奖得人心花怒放;罚,罚得人羞愧难当!”真正做到“能者上、庸者

下、平者让”。健全协作交流机制。部门之间加强交流,尤其是部门之间的人员定期轮岗,推动换位思考,彼此理解对方的难处、彼此欣赏对方的长处。跨部门开展喜闻乐见的文体活动和拓展训练,增加交流机会。在重要场合、举办重大活动时,甚至日常工作生活中,强化团队意识。健全合作成果共享机制。一个新产品的成功下线离不开流水线上每一个人的努力,更有研发人员的付出;一个新项目的投产、竣工凝结着每一位劳动者的汗水,设计开发人员更是功不可没。赠人鲜花,手有余香,要让支持配合者从中受益。但成果共享并不意味着搞平均主义,要根据贡献度“精准投放”奖励。

营造亲清的共事氛围。真正的沟通建立在承认、理解、接纳和尊重的基础上,团结的氛围需要领导和个人共同努力,团结的氛围需要领导和大家共同努力,则无敌于天下矣;能用众力,则无畏于圣人矣!平时深入了解人员内心的真实想法,帮助他们解决切身的实际困难。要有大度包容之

心,多发扬民主,多问计于众,善于集思广益,尤其是要善于团结那些与自己意见不同的人,敢于并善于自我批评。在用人方面注重扬长避短,做到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用人之长,避人之短。当然,团结不是无原则的一团和气,在大是大非面前一定要旗帜鲜明、爱憎分明,不能当老好人。对个人来讲,要有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奉献精神,要懂得一块砖只有堆砌在一起才能盖起高楼大厦,一滴水只有融入大江大海才能掀起磅礴力量,从而自觉地将自己的“小我”融入到单位的“大我”中去,把个人成长支持配合者从大我中受益。但成果共享并不意味着搞平均主义,要根据贡献度“精准投放”奖励。

张耀阳  
(作者系宿迁市宿豫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 江阴市检察院

## 认罪认罚后反悔上诉,加刑!

检察机关提出精准量刑建议,法院采纳后被告人无正当理由上诉,试图利用上诉获得再次减刑,这种行为会产生什么法律后果?10月15日,由江阴市检察院提出抗诉的张某、王某、李某等人开设赌场案获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改判,法院判决加重被告人张某某刑罚9个月。

2020年6月至7月期间,被告人张某、王某、李某等人以营利为目的,伙同他人利用网络共同开设赌场。审查起诉阶段,三名被告人均自愿认罪认罚,知晓自愿认罪认罚反悔的法律后果,在辩护人、值班律师的见证下,自愿签署不适用缓刑的具结书。2022年2月23日,江阴市检察院以开设赌场罪对三名被告人依法提起公诉,建议对被告人张某、王某、李某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四个月、二年三个月、拘役六个月,均并处罚金。

法院开庭审理期间,被告人张某、王某分别退出违法所得,江阴市法院综合考虑被告人张某、王某主动退赃、积极缴纳罚金的情况后,在原有的量刑基础上进一步放宽从轻处罚的幅度,2022年6月15日江阴市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分别判处被告人张某、李某等有期徒刑一年九个月至拘役五个月不等刑期,并处罚金。

收到判决后,三名被告人无正当理由

理由提交刑事上诉状,要求在现有判决基础上再从轻、减轻处罚并适用缓刑。检察院承办人得知情况后,立即开展释法说理工作,与三名被告人当面释法说理,播放同步录音录像,解释上诉后果,甄别被告人上诉的真实意图,并向其表明在认罪认罚后仅以量刑过重提出上诉,检察机关会依法抗诉,抗诉后二审会存在加重刑罚的风险,力促息诉服判,但三人均执意上诉。

江阴市检察院认为三名被告人在证据没有任何变化的情况下上诉,系认罪不认罚,遂于2022年6月25日依法向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无锡市检察院审查后作出支持江阴市检察院抗诉的决定。

二审期间,经检察机关承办人持续跟进释法说理,其中两名被告人王某、李某最终撤回上诉,张某仍坚持上诉,且在二审审理期间拒不配合法院审理工作。10月15日,该案获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作出判决,认为三名上诉人在侦查、审查起诉和一审阶段自愿认罪认罚,原审法院对三人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并未违反法律规定,但对张某依法作出改判,由原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九个月,改判为有期徒刑两年六个月,依法加重刑期9个月。

徐文静 费春霞

### 相城区检察院

## 塑造新时代“数字经济检察IP”文化品牌

近年来,苏州市相城区检察院以相城全力推进数字化发展为契机,聚焦数字标杆经济产业,厚植“群策群力、融心融智、赋新赋能”文化底蕴,集全院之力打造“数字经济检察IP”文化品牌,护航数字经济行稳致远。

时间回到2021年初,当时“数字经济检察IP”品牌还在筹备中。按照惯例,经济类案件往往由第二检察部办理,但数字经济案件复杂多样,新情况、新问题层出不穷,又广泛涉及四大检察各个业务,应该如何理清头绪,又应该从何处着手?

秉持着“人才为本、群策群力”的理念,“护航数字经济检察办案团队”应运而生。团队汇聚了来自不同部门的7名业务骨干,共同承担数字经济领域案件办理、调查研究、机制创新等工作,他们被戏称为“数字合伙人”,平时大家独当一面,在各自部门攻坚克难,遇见大案要案时,汇聚众智集中办理,互相配合,“聚是一团火,散是满天星”。

每办一起案件,就是对一个新领域的研究、梳理和学习,在不断总结中,该院又出台了《涉数字经济案件工作流程指引》,并向侦查机关制发《涉虚拟货币案件侦查指引》,明确侦查重点、破解侦查难题,为数字经济领域案件受理、分配、办理、成果转化等提供全链条指引,推动公检法协同研究虚拟货币新型犯罪案件,提升打击精准性。

为了进一步提升履职质效,该院又将“数字经济·检察赋能”作为重点品牌,积极推动机关党建工作落实党建主体责任,以党建引领助力能动履职。

“进入办案团队后,我最先接触的是个人信息保护公益诉讼案件。”说起那时的情况,检察官刘凤琪记忆犹新,当时有市民反映,自己看房时发现售楼处安装了人脸识别系统,能够识别、储存消费者人脸信息。

检察官多方走访、调研,从人脸识别系统出发,逐渐将范围延伸至医疗卫生、消费服务、政务公开等个人信息保护的诸多领域,由此开启了一场如火如荼的个人信息保护公益诉讼专项行动。

### 姜堰检察院

## 推动民事行政检察走深走实

“通过开展案件联合评查,围绕法律适用等方面先后发出7件类案检察建议,均得到被监督单位采纳落实。”今年以来,泰州市姜堰区检察院主动争取党委政法委指导支持,推动检察机关法律监督与党委政法委执法检查监督有效衔接,助力民事行政检察工作走深走实。

强化制度落实。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共建法律监督与执法检查双向联动机制。在党委政法委监督指导下,将提升办案质效、确保监督意见采纳率作为民事行政检察重点工作来抓,对存在分歧的监督事项,及时提请党委政法委牵头会商处理,推动凝聚共识,共同提升司法水平。

“个人信息的过度收集、无序滥用,是数字经济发展的新问题的缩影。”检察官介绍。随着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不断涌现,必然在社会治理、法治建设方面引发许多问题,必须针对性地予以规范,为产业发展清除障碍。

深挖“数字经济检察IP”的文化内涵,该院酝酿出“止于至善”与“良法善治”两大理念。一方面,坚持能动履职,以求极致精神办好每一个案件,努力实现至善至美,护航数字产业平稳运行。另一方面,坚持以“良法”促“善治”,围绕数字经济领域新兴产业加强调研,深入探讨产业发展中的法律问题,积极提出立法建议、参与立法筹备,为产业发展营造更加优质的法治环境及营商环境。

不久前,该院护航数字经济的相关做法,成功入选第二批全省基层检察院建设典型案例。

文化的形成与发展,是一个新与旧交互碰撞的过程。数字经济的发展,也为大数据法律监督提供了更多新场景,给该院的法治文化建设赋予更多创新底色。

依托相城区获批创建全国首个区块链发展先导区核心发展区的资源优势,该院创新研发“监管链”智慧平台,以区块链技术支持社区矫正、不起诉非刑罚处罚、未成年人帮教等工作一链通管、精准监督。

聚焦检察业务数据质量管理的痛点、难点,该院自主研发“苏查查”数智监管系统,让检察业务数据更加客观真实反映工作情况,准确服务科学决策。

同时,着眼深化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开发智慧量刑监督系统“量刑小嘟”,让量刑接受“阳光监督”。大数据的加持,让规范司法成为每一名办案人员绕不过去的门槛,由此,人民群众也更加放心。

“我们会更加重视数字经济时代群众法律需求,通过数字化场景讲好检察故事,全力营造崇尚法治的文化氛围,护航数字经济行稳致远。”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寿樱表示。

周玲

拓展监督渠道。主动发挥检察职能,依托双向联动机制,积极参与党委政法委执法检查司法检查工作,在为期近一个月的案件联合评查中,对100多件裁判执行案件进行“回头看”,会同相关部门开展涉法涉诉联合接访,打破信息壁垒,找准监督靶点,助力民事行政检察工作向纵深推进。

聚焦重点领域。围绕虚假诉讼案件深层次领域、行政检察护航民生民利等领域开展专项活动,依托双向线索移交反馈机制,做到“由案查人”与“由人查案”相结合,着力破解监督堵点、难点。今年以来,先后办理虚假诉讼监督案件10件,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14件,监督意见采纳率保持100%。

王慰 马秀枝